

耶稣哭了，在我们的痛苦中（之六）

受害人通常在邪恶发生在自己身上时，会质疑神的良善，为何允许苦难临到自己。许多当事人知道神是全能的，神能够阻止或挪走苦难，但因为神没有挪走苦难，而任凭邪恶发生，受害人就陷入一种怀疑神的良善之试探中。在试探中，我们必须坚持圣经真理，尽管我们不明白苦难，但神不是苦难的始作俑者。令人叹息的是，很多原本信耶稣的人，或灵命还算不错的人，一碰到苦难，就想找出原因，因为找不出原因，就无法接受苦难。因为对上帝的生气了，以至于无法将痛苦带到上帝面前。当我们对上帝生气时，我们就不会想要亲近祂、跟祂说话，因此我们的痛苦就更加深埋在内心，唯一能泄心头之痛（或恨），就是看见施害人遭报，这时我们就迈向无止尽的报复之途。

约伯记是苦难中挣扎的典型记载，他自始至终不明白为何苦难临到他，他自认为自己没有错，但旁人的眼光和言语令他受不了。他想要神为他辩屈，但神保持沉默。当神出现在旋风中问约伯很多问题时，约伯无言以答。若非约伯记一开始前两章告诉我们天庭内上帝与撒旦的对话，我们真不能明白苦难是场属灵的争战——就是当我们受苦时，无论我们是何等不能理解苦难的来龙去脉，我们是否仍然选择信靠神？在苦难中，“敬畏神”就成为一个非常大的挑战：不以口犯罪，也不妄评神，不为自己辩屈，也不寻求报复，不显自己为义，单高举神的义，不与神争论，单单信靠神的智慧，以至于可以在被得罪时发出感恩及赞美之言（参见约伯记）。这就是我们辅导受害人必须要面对的“心”的议题：当事人与神的关系。很多时候我们因为受害人本身已经够痛苦了，我们提供爱的接纳、同情心、同理心等等，但受害人却一直不肯受安慰时，我们就必须谨慎诊断为何当事人不愿接受疗伤呢？是她不觉得疼痛？还是疼痛吞噬了她，以至于她只想报复？是她陷入身份危机中而不愿持守在基督里的身份？是她不能接受神竟然允许这些邪恶发生在她身上，以至于她对神感到愤怒与苦毒？

受害人很容易认定允许邪恶发生是神的错。但圣经说神本为良善，祂的慈爱存到永远。神不是邪恶的，我们必须提防当事人以她的痛苦来控诉上帝。在很多圣辅课程中，我们都提到苦难的根源是无法确定，但包含了五大要素：伊甸园里人类始祖亚当堕落之后的罪带给我们的诅咒，别人（罪人）会得罪我们，我们（罪人）自己有身体的限制和心灵上的罪也会为自己带来痛苦，而撒旦会利用别人的软弱和我们的软弱来攻击我们，在这四大因素之外，至高无上的神为了祂永恒的荣耀，叫万事互相效力，因此允许苦难发生，来使我们得生命的益处。我们都很想用顺利、兴盛来荣耀神，而不愿被神放在受苦之中来荣耀神。这是受害人内心深处的一个挣扎，是我们必须以真爱真言点明，以便于当事人不再对神积极或消极的抵挡，愿意诚实承认其内心终极而言就是抵挡神、怀疑神，以至于她不能就近十字架去得医治。

一旦当事人愿意就近神，接受神的安慰和医治，圣灵恩膏临到她，她就能够明白神对她的爱有何等地深，神的医治是何等地权能，她就被吸引，而能天天靠基督的十字架的救恩来看所发生的事。当神的时间到了，她就能由衷选择饶恕施害人了。（待续）